

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法律和法规相关要求，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对《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开展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现将调查情况整理如下报告。

1、概述

我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委托云南晨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我单位“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我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于2026年7月7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kmcg.gov.cn/c/2026-07-07/7159719.shtml>)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环评单位于2026年7月完成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2026年7月16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kmcg.gov.cn/c/2026-07-16/7162086.shtml>)进行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信息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我单位于2026年7月24日和7月28日在民族时报(云南日报)进行刊登，同时于2026年7月16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昆明市呈贡区行政中心、昆明市呈贡区古城社区居民委员会、江尾社区居民委员会、项目所在地现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公众参与形式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因此本次公众调查的结果可以客观的反映公众对工程的意见。在公示期间我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对项目建设或项目环评报告书的意见。

现拟向昆明市生态环境局送审《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组织编制《公众参与说明》通过网络平台向社会公开，并作为送审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附件材料。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kmcg.gov.cn/c/2026-07-07/7159719.shtml>）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

主要公开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昆明市呈贡区洛龙河沿线

建设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内容：洛龙河（富康路至古滇路）拓宽改造、江尾新沟拓宽改造、石龙路（富康路至古滇路）沿线地下管网综合改造、古城片区排水管道改造和智能物联感知设备。本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可研批复，项目代码：2512-530114-04-01-922110。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0871-67479561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云南晨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71-67395038

邮箱：1253306224@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搜集资料、现场踏勘、调查分析、利用现有环境监测资料、环境影响预测评价、综合分析、得出结论、编写报告书、专家评审、报告修改提交报批版，环保部门审批。

主要工作内容：在现状监测及工程分析的基础上进行水、废气、噪声、固体

废弃物等对环境的影响分析，并提出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 您对该建设项目是否了解；
- (2) 您对项目选址附近环境质量现状是否满意；
- (3) 您认为项目所在地主要环境问题是什么；
- (4) 您认为项目建设带来的环境问题；
- (5) 您是否能够接受该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 (6) 您是否支持项目的建设；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对该项目有相关环境保护意见的，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书面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提出相关的意见。

八、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附件格式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 1。

九、其他

为确保项目建设单位及各方公众合法权益，公众在反馈环保意见时，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联系方式。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2 公开方式——网络

2026 年 7 月 7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kmcbg.gov.cn/c/2026-07-07/7159719.shtml>）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

公示截图如下：



政府信息公开

政府信息
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
公开制度

政策文件 +

法定主动
公开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政府领导 +

组织机构 +

人事任免

公示公告

政策解读

会议信息 +

政府工作报告 +

政府网站工作年度
报告 +

统计信息 +

规划计划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政府采购及购买服
务 +

乡村振兴

义务教育 +

医疗卫生

索引号:	015129595-202607-110211	主题分类:	公示公告
发布机构: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发布日期:	2026-07-07 14:22
名称:	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文号:		关键字:	

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 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 2026-07-07 14:22 字号: [大 中 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 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 昆明市呈贡区洛龙河沿线

建设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建设性质: 扩建

建设内容: 洛龙河(富源路至古滇路)拓宽改造、江惠新沟拓宽改造、石龙路(富源路至古滇路)沿线地下管网综合改造、古城片区排水管道改造和智能物联感知设备,本项目已于2025年12月30日取得可研批复,项目代码: 2512-530114-04-01-922110。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联系人: 马老师

联系电话: 0871-67479561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 云南晨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0871-67395038

邮箱: 1253306224@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

图1 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有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环评单位于 2026 年 7 月完成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2026 年 7 月 16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kmcb.gov.cn/c/2026-07-16/7162086.shtml>）进行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我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和 7 月 28 日在民族时报（云南日报）进行刊登，同时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昆明市呈贡区行政中心、昆明市呈贡区古城社区居民委员会、江尾社区居民委员会、项目所在地现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单位于 2026 年 6 月完成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该征求意见稿为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我单位对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昆明市呈贡区洛龙河沿线

建设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内容：洛龙河（富康路至古滇路）拓宽改造、江尾新沟拓宽改造、石龙路（富康路至古滇路）沿线地下管网综合改造、古城片区排水管道改造和智能物联感知设备。本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取得可研批复，项目代码：2512-530114-04-01-922110。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电话：0871-67479561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云南晨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871-67395038

邮箱：1253306224@qq.com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见附件 1。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与环评单位联系查阅（联系人：王工；电话：0871-67395038；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经开区浦发路滇福瑞大厦 7 楼）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范围内的企业与居民。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见附件 2。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对项目建设环境保护的有关意见和建议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或信函的方式，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反馈给建设单位。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对于公众提交的个人信息，我公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次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2026 年 7 月 16 日-2026 年 7 月 29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6 年 7 月 16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kmcb.gov.cn/c/2026-07-16/7162086.shtml>）进行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

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信息公示，并附建设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反馈意见。

公示截图如下：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政策文件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政府领导 +

组织机构 +

人事任免

公示公告

政策解读

会议信息 +

政府工作报告 +

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告

索引号: 015129595-202607-110373

主题分类: 公示公告

发布机构: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发布日期: 2026-07-16 16:13

名称: 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文号: 关键词:

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 2026-07-16 16:13 字号: [大 中 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四号，2018年12月29日实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实施）中的相关规定，现将《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环评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请广大群众积极提出宝贵意见！

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建设地点：昆明市呈贡区洛龙河沿线

建设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内容：洛龙河（富康路至古滇路）拓宽改造、红尾新沟拓宽改造、石龙路（富康路至古滇路）沿线地下管网综合改造、古城片区排水管道改造和截污纳管设施。本项目已于2025年12月30日取得环评批复。

图 2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基本情况如下：

- （1）报纸名称：民族时报（云南日报）。

- (2) 公示时间: 2026 年 7 月 24 日、2026 年 7 月 28 日。
- (3) 公示次数: 2 次;
- (4) 截图照片如下。

云南力争 2030 年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本报讯(记者 李俊)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日前发布《云南省“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 提出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歌韵网文 文旅融合 迎来新契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云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云南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提出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腾冲首家实体化 文旅强村公司成立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腾冲首家实体化文旅强村公司成立, 该公司将整合腾冲县内各乡镇文旅资源, 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据规划, 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竹乐与弦乐跨界共鸣

日前, 在腾冲县举行的“竹乐与弦乐跨界共鸣”音乐会上, 竹乐与弦乐跨界合作, 为观众带来了一场精彩的视听盛宴。

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全面提升

——贵州市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

据规划, 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两岸少数民族青年交流活动在文山举办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文山州举办两岸少数民族青年交流活动, 旨在增进两岸少数民族青年的了解和友谊。

临沧、德宏非遗匠人共研傣族剪纸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临沧、德宏两地的非遗匠人齐聚一堂, 共同研究傣族剪纸技艺, 推动非遗文化传承发展。

“行走的思政课”架起安宁“连心桥”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安宁县开展“行走的思政课”活动, 通过实地走访, 增进各族群众之间的了解和友谊。

据规划, 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据规划, 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据规划, 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据规划, 到 2030 年, 全省力争实现乡镇中医馆全覆盖, 村卫生室中医服务全覆盖, 实现中医药服务网络全覆盖。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弥渡县宗教政策法规宣讲走进社区

本报讯(记者 李俊) 近日, 弥渡县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讲活动, 走进社区, 提高群众对宗教政策的了解。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洛河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公示链接(网址链接: <http://www.kmcg.gov.cn/c/2026-07-16/167162086.shtml>);纸质报告书联系王工(0871-67395038)查阅。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拟定为本项目建设可能受影响范围内的居民、政府单位、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社会团体。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网址链接: <http://www.kmcg.gov.cn/c/2026-07-16/167162086.shtml>。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范围内的公众阅读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可以电话、短信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

评价相关的意见,也可以从网络链接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在公众意见表中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并将公众意见表发至建设单位联系邮箱。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6年7月16日-2026年7月29日。

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2026年7月16日

2 民族时报

时讯·公告

[illegible][illegible]

玉溪市举办各族青少年交
“团结进步同心营”活动



米轨

[A] 提取文字 **更多**

[illegible]

崇明·耿马“石榴红”民族文化交流
专场演出活动在沪举办

[illegible]

安宁市禄脰街道举办
葡萄文化旅游节活动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图 4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2026 年 7 月 28 日）

民族时报（云南日报）是当地的主要信息报纸之一，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我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2026 年 7 月 28 日在民族时报对其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相关规定。

3.2.3 张贴

我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16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昆明市呈贡区行政中心、昆明市呈贡区古城社区居民委员会、江尾社区居民委员会、项目所在地现场进行粘贴公示，公示现场可聚集人口较多，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6 日-2026 年 7 月 29 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相关规定。现场张贴照片如下：



图 5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粘贴公示



图 6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中心现场粘贴公示



图 7 昆明市呈贡区古城社区居民委员会现场粘贴公示



图8 江尾社区居民委员会现场粘贴公示



图9 项目所在地现粘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见附件1。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与环评单位联系查阅（联系人：王工；电话：0871-67395038；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经开区浦发路滇福瑞大厦7楼）

查阅时间为2026年7月16日-2026年7月29日。在此期间无人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有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有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由于无公众提出有关项目意见，无采纳情况。

我单位将积极做好项目建设的宣传，让公众充分认识项目建设情况，同时我单位将严格按设计和环评报告的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同时项目施工过程中，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保证废水不外排，固体废弃物处置率达到 100%，废气达标排放，噪声采取隔声、绿化降噪措施，以减小项目建设对公众生活及环境带来的负面影响。最后，在项目运行期间，我单位将继续加强与当地居民的联系沟通，使当地居民充分了解项目的建设、“三废”的治理效果，做到相互理解，相互支持，共同发展。

5 其他

我单位将此次进行的《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和《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存档备查，而《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上交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存档。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要求，在《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洛龙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治理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昆明市呈贡区水务局

承诺时间：2026 年 8 月 3 日